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POCHP 装置扩能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示方式 2

 3.3 查阅情况 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6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

7 存档备查情况 7

8 诚信承诺 7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的相关要求，遵循依法、有序、公开、便利的原则，建设单位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组织开展了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

2025年5月28日，建设单位通过网络、报纸两种方式公开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编制单位名称、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相关信息，向公众征求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示时限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意见。

建设单位拟进行报批前公示。在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不存在公众质疑性，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三十一条 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予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

（三）免予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选址位于蓬莱化工产业园。2019年1月10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公布第三批化工园区和专业化工园区名单的通知》（鲁政办字〔2019〕4号），认定蓬莱化工产业园为化工园区。蓬莱化工产业园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予以简化。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的相关要求，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将征求意见稿向公众进行公示，并接受公众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2025年5月28日~6月4日，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开内容主要包括：

-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综上，本项目公示内容和时限可以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第十条、第十一条和第三十一条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的相关要求，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等方式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工作，公示期限为5个工作日。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5年5月28日~6月4日，通过万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建设项目的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https://www.whchem.com/cmscontent/1761.html>。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见图 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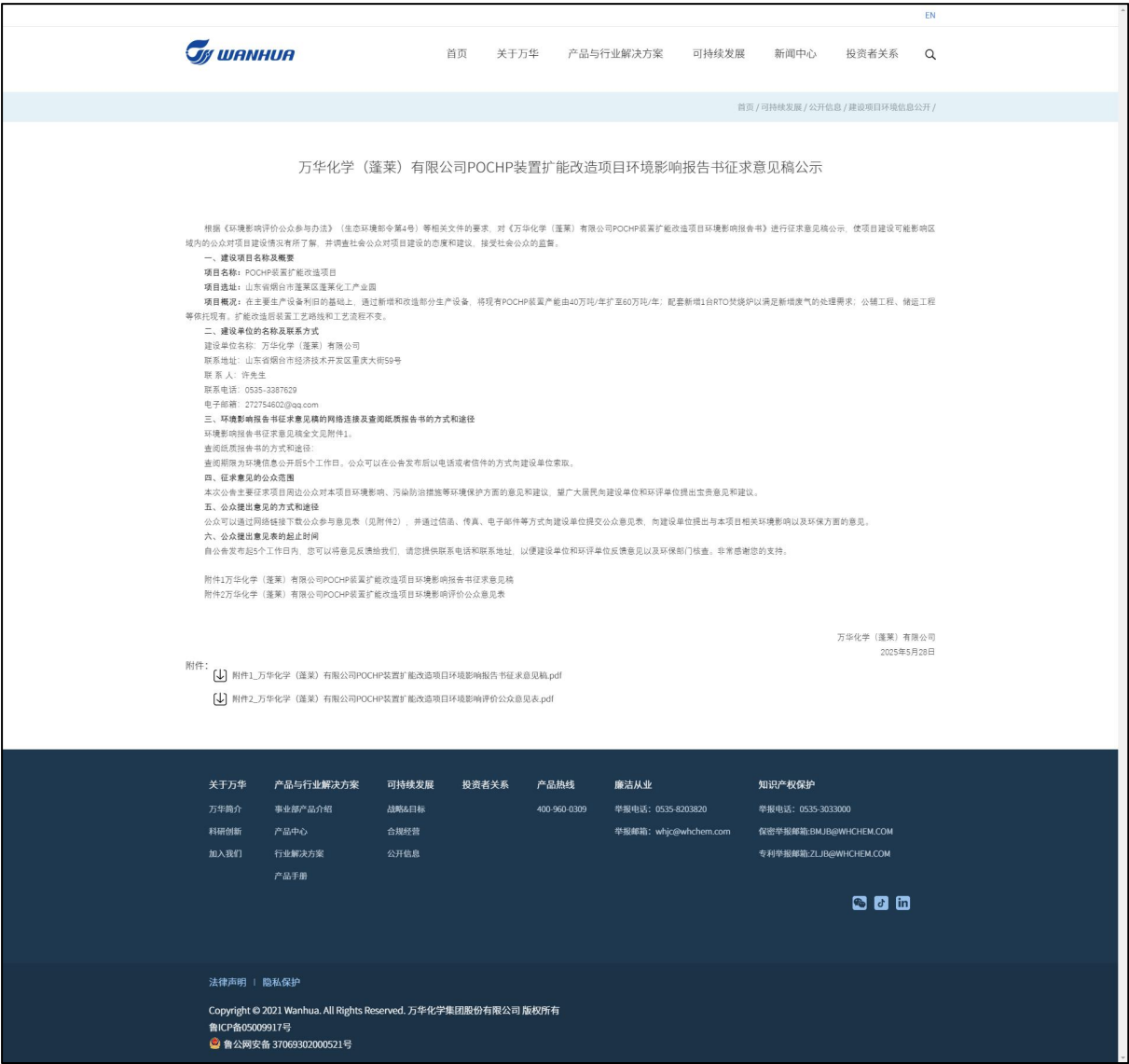


图 3.2-1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截图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和 2025 年 6 月 4 日，通过“山东工人报”进行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报纸公示。“山东工人报”是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发行量较大、受众较广的纸媒，可保证公示信息的针对性和广泛性。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两次报纸公示截图见图 3.2-2 和图 3.2-3。

又轨培训体
了由 10 余
团队,并与
建立常态化
”授课,精

计划每年开
术、会经营
、实践教学
为懂技术、

”优势产业
家工匠学
个领域,累
近 6000 名
成工匠”23
3 人,形成
性循环,不
能激活产业
了强劲动

功能

举办劳模座

15106359293@163.com

三、征求意见稿范围:以拟建项目厂址为中心,半径 5.0km 范围内。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邮件、信件(以邮戳日期为准)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并提供有效联系方式。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POCHP 装置扩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POCHP 装置扩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调查社会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项目名称:POCHP 装置扩能改造项目。项目选址: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蓬莱化工产业园。项目概况:在主要生产设施利旧的基础上,通过新增和改造部分生产设备,将现有 POCHP 装置产能由 40 万吨/年扩至 60 万吨/年;配套新增 1 台 RTO 焚烧炉以满足新增废气的处理需求;公辅工程、储运工程等依托现有。扩能改造后装置工艺路线和工艺流程不变。

二、建设单位: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庆大街 59 号,联系人:许先生,电话:0535-3387629,邮箱:272754602@qq.com。编制单位:青岛中石大环境与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漓江西路 877 号,联系人:田工,电话:0532-68972502,邮箱:tjx@upchse.com

三、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查阅期限为环境信息公开后 5 个工作日。公众可以在公告发布后以电话或者信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查阅简本网络链接:<https://www.whchem.com/cmscontent/1761.html>

四、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本次公告主要征求项目周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污染防治措施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www.whchem.com/cmscontent/1761.html>,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向建设单位提出与本项目相关环境影响以及环保方面的意见。

六、公众提出意见表的起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您可以将意见反馈给我们,请您提供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30 日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氯碱厂一次盐水精制系统优化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对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氯碱厂一次盐水精制系统优化改造项目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一、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2DNMVC09VfRef3Wc3pgVQ> 提取码:4pc3

二、公众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yE5LCjARsoz6sjW6blP6w> 提取码:mnw6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

学美术。”

青岛海边,晚风袖撒娇央求。得到然而风起浪涌,岁月、至亲和梦想。

和大多数女人一样,奉老人、照料儿孙,在茹苦中奉献青春年华暮年。闲时回首,此好,她很知足,可还有失落瞬间涌上心头。

她是我的母亲周和她父亲的对话情景非难事,然而随着姥爷母亲从小蕙质兰兰刺绣都是一等一的高绣,常常一坐半天,乐整整绣了七个月。完亲睡前晨起欣赏不够。

时光安然,闲下天,我从网上给她报子怨我乱花钱,但进入学从基本功开始,着老师系统地学习国画到时机更加珍惜。她每且课后练了又练,山水对于母亲画画,父水彩,还特意在次卧安用画室。父亲还主动承亲因画画耽误了做饭,

图 3.2-2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2025 年 5 月 30 日)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本次公示时间为自公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山东鲁泰热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4 日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POCHP 装置扩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POCHP 装置扩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调查社会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项目名称:POCHP 装置扩能改造项目。项目选址: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蓬莱化工产业园。项目概况:在主要生产设备利旧的基础上,通过新增和改造部分生产设备,将现有 POCHP 装置产能由 40 万吨/年扩至 60 万吨/年;配套新增 1 台 RTO 焚烧炉以满足新增废气的处理需求;公辅工程、储运工程等依托现有。扩能改造后装置工艺路线和工艺流程不变。

二、建设单位: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庆大街 59 号,联系人:许先生,电话:0535-3387629,邮箱:272754602@qq.com。编制单位:青岛中石大环境与安全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漓江西路 877 号,联系人:田工,电话:0532-68972502,邮箱:tjx@upchse.com

三、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查阅期限为环境信息公开后 5 个工作日。在公告发布后以电话或者信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查阅简本网络链接:<https://www.whchem.com/cmscontent/1761.html>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次公告主要征求项目周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污染防治措施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www.whchem.com/cmscontent/1761.html>,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向建设单位提出与本项目相关环境影响以及环保方面的意见。

六、公众提出意见表的起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您可以将意见反馈给我们,请您提供联系电话和联系地址。

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4 日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羟甲基丙烷转产及配套公辅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万华化学集团

国内统一连续

威海

本报讯 (夏

绕乡村振兴战略,优势,针对威海创新组织开展“一竞赛。截至目前,竞赛项目超 200 项优化机制,和海市总工会以系统成“规划一实施-环管理 政策支

图 3.2-3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2025 年 6 月 4 日)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在其办公地点设置了纸质报告书的查阅场所，公众可到建设单位办公地点查阅，或向建设单位快递索要纸质报告书。

本项目公示期间并未收到公众查阅纸质报告书的要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在环境影响方面不属于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无需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任何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任何意见，不存在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任何意见，不存在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7 存档备查情况

建设单位在开展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的过程中，将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包括公示材料、网络链接、报纸原件及电子版等，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要求，在“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POCHP 装置扩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示期内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POCHP 装置扩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万华化学（蓬莱）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6月5日